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
**健康與休閒管理科學生生活輔導規則**

101年10月03日科務會議通過訂定

102年11月13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
104年03月03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
104年03月17日校長核定發布

- 第一條 為養成健康與休閒管理科(以下簡稱本科)學生良好之生活習慣，導正其觀念與行為，健全其人格，以達變化氣質提升生活素質之目標，故訂定本規則。
- 第二條 上課時間，走廊務必淨空，不得有任何學生在外逗留。
- 第二條 自習課活動地點由導師安排。
- 第三條 依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，在校嚴禁利用網路非法下載、播放影片及音樂。
- 第四條 上課時間，手機、ipad、mp3 等電子資訊產品，請務必放入書包並關靜音。
- 第五條 學生請勿用教室及公共插座充電，並嚴禁攜帶私人電器用品插電使用。
- 第六條 本科學生不得擅自進入他班教室。
- 第七條 尊師重道為學生須具備的品德，見到師長須有禮貌並主動問好。
- 第八條 學生服儀容依本校學生生活輔導規則規定之。
- 第九條 尊重自己與別人，發揮同學相親相愛精神、互相幫助。
- 第十條 請遵守上述規定，違反規定者依校規懲處。
- 第十一條 本規則經科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